(上接B46版)

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422	科伦药业	3,717,281	237,868,811.19	7.48
2	000063	中兴通讯	20,105,818	225,185,161.60	7.08
3	600694	大商股份	5,552,524	189,729,745.08	5.97
4	000963	华东医药	4,057,131	173,482,921.56	5.46
5	600519	贵州茅台	895,983	151,295,689.38	4.76
6	002250	联化科技	5,707,696	144,176,400.96	4.53
7	000651	格力电器	4,270,564	122,010,013.48	3.84
8	002375	亚厦股份	5,167,017	112,899,321.45	3.55
9	000002	万 科A	9,893,466	106,453,694.16	3.35
10	000024	招商地产	4,397,045	103,726,291.55	3.26

4. 报告期末按券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15,165,000.00	0.48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	9,805,103.16	0.31
8	其他	-	-
9	合计	24,970,103.16	0.79

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2120	12联发债	150,000	15,165,000.00	0.48
2	110023	民生转债	85,130	9,016,969.60	0.28
3	125887	中鼎转债	6,602	788,133.56	0.02
4	-	-	-	-	-
5	-	-	-	-	-

6.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投资资产支持证券。

7.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权证。

8.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 本基金本期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中,无报告期内发行主体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处罚。

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850,540.84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491,800.52
5	应收申购款	23,232,705.60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24,575,046.96

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25887	中鼎转债	788,133.56	0.02

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十三、基金的业绩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截止到2013年3月31日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08年7月3日-2008年12月31日	-7.84%	0.73%	-27.31%	2.54%	19.47%	-1.81%
2009年1月1日-2009年12月31日	80.13%	1.65%	78.18%	1.75%	1.95%	-0.10%
2010年1月1日—2010年12月31日	10.56%	1.33%	-10.61%	1.34%	21.17%	-0.01%
2011年1月1日—2011年12月31日	-25.37%	1.20%	-21.11%	1.10%	-4.26%	0.10%
2012年1月1日-2012年12月31日	19.11%	0.99%	6.54%	1.09%	12.57%	-0.10%
2013年1月1日-2013年3月31日	2.38%	1.06%	-0.85%	1.32%	3.23%	-0.26%
2008年7月3日-2013年3月31日	67.02%	1.26%	-3.52%	1.52%	70.54%	-0.26%

十四、基金的费用概述

(一)与基金运作有关的费用

1、基金费用的种类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3)基金合同生效后的信息披露费用;

(4)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5)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有关的会计师费和律师费;

(6)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

(7)基金财产拨划支付的银行费用;

(8)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2、上述基金费用由基金管理人在法律法规规定的范围内按照合理的价格确定,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时从其规定。

3、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在通常情况下,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年管理费率÷当年天数,本基金年管理费率为1.5%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付指令,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3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支付日期顺延。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在通常情况下,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年托管费率÷当年天数,本基金年托管费率为0.25%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付指令,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3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托管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支付日期顺延。

(3)上述1中(3)到(8)项费用由基金托管人根据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应协议的规定,按费用支出金额支付,列入或摊入当期基金费用。

4、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以及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等不列入基金费用。基金募集期间所发生的信息披露费、律师费和会计师费以及其他费用不从基金财产中支付,基金收取认购费的,可以从认购费中列支。

5、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可根据基金发展情况调整基金管理费率和基金托管费率。降低基金管理费率和基金托管费率,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调高基金管理费率和基金托管费率,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基金管理人必须依照有关规定最迟于新的费率实施日前两个工作日在指定媒体和基金管理人网站上刊登公告。

(二)与基金销售有关的费用

本基金认购费的费率水平、计算公式、收取方式和使用方式请详见本招募说明书"第六部分:基金的募集"中"七、认购方式与费率结构"中的相关规定。本基金的申购费、赎回费的费率水平、计算公式、收取方式和使用方式请详见本招募说明书"第八部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中的"六、申购和赎回的价格、费用及其用途"中的相关规定。不同基金间转换的转换费,相关规则由基金管理人届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制定并公告。基金认购费、申购、赎回费和基金转换费由基金投资者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

(三)基金税收

基金和基金份额持有人根据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纳税义务。

十五、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一)"重要提示"中修改了如下内容:

本招募说明书(更新)所载内容截止日为2013年7月3日,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2013年3月31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二)"释义"一章中相关内容更新如下:

《基金法》:指2012年12月28日经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次会议修订通过,自2013年6月1日起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颁布机关对其不时做出的修订;

《销售办法》:指中国证监会2013年3月15日颁布、同年6月1日实施的《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及颁布机关对其不时做出的修订;

《运作办法》:指中国证监会2004年6月29日颁布、同年7月1日实施的《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2012年6月19日颁布的《关于修改〈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第六条及第十二条的决定》及颁布机关对其不时做出的修订。

(三)"基金管理人"一章相关内容更新如下:

1、基金管理人概况

注册地址:广西南宁市西乡塘区总部路1号中国—东盟科技企业孵化基地一期C-6栋二层

联系人电话:021-3855 5555

2、主要人员情况

(1)董事会成员

1) 更新了董事张雅锋女士的信息;

2) 删除了原董事温昌伟先生、梁国坚先生的信息;

3) 增加了董事李雄厚先生、董事齐国旗先生、胡德忠先生的信息:

董事李雄厚先生,中山大学经济学硕士。历任中国工商银行深圳市分行业务发展部高级经理、宝安证券营业部负责人、上海证券业务部筹建负责人,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市场部渠道销售主管,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营销管理部总监,友邦华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景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INVESCO HK)机构业务联席总监、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

董事齐国旗先生,中共党员,经济学硕士。历任河南大学党委组织部干部科科长,君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债券业务部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债券业务一部、资本运作总部副总经理、收购兼并总部上海业务部负责人,民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副总裁、国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副总裁、总裁,国海良时期货有限公司董事,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国海创新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总经理。

董事胡德忠先生,中共党员,管理学博士,经济师。历任广西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深圳营业部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深圳深南中路证券营业部总经理,广西证券(2011年10月增资扩股并更名为国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兼经纪业务部总经理,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上海凯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国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经纪业务事业总部总经理、公司常务副总裁兼经纪业务事业总部总经理。现任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裁兼经纪业务事业总部总经理,国海创新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2)监事会成员

1)删除了原监事会主席何雅玲女士的信息;

2)增加了监事余天丽女士、戴刚先生的信息:

监事余天丽女士,经济学学士。历任富达基金(香港)有限公司投资服务代表,Asiabondportal.com营销助理,富达基金(香港)有限公司亚洲区项目经理,英国保诚资产管理(新加坡)有限公司亚洲区战略及产品发展部副董事,瑞士信贷资产管理(新加坡)有限公司亚洲区产品发展部总监,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专户投资部产品负责人。现任富兰克林邓普顿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富兰克林邓普顿投资集团全资子公司)亚洲区产品策略部董事。

监事戴刚先生,工商管理硕士、专业会计硕士,FRM、CFA。历任重庆工程建设总公司预算管理部助理工程师,韩国三星集团上海代表处建设项目投资经理,湘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资产管理部高级经理,浦发银行基金公司筹备组成员,浦银安盛基金管理公司风险管理部总监兼职工监事。现任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风险控制部总经理、职工监事。

3)更新了监事李慧女士、监事张志强先生的信息:

监事李慧女士,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历任广西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上海营业部财务部及交易部经理,广西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稽核部总经理,国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稽核监察部总经理、总裁助理,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现任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合规总监、国海创新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监事。

监事张志强先生,CFA,纽约州立大学(布法罗)计算机科学硕士,中国科学技术大学数学专业硕士。历任Enreach Technology Inc.美国总部软件工程师,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衍生产品部创新产品经理、研究所金融工程高级研究员,友邦华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数量分析师、风险管理委员会成员,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首席数量分析师、风险控制部总经理、业务发展部总经理。现任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量化与指数投资总监、金融工程部总经理、职工监事、国富沪深300指数增强基金基金经理。

(3)经营管理层人员

增加了张晓东先生、徐荔蓉先生的信息:

副总经理张晓东先生,美国多米尼克学院国际经济政治分析硕士。历任中国企业管理无锡培训中心、中欧管理研究生项目(现改为中欧国际管理学院)助教/中方院长助理,无锡虹美电器集团销售/项目经理,美国纽堡太平洋投资管理公司高级投资经理,阳光国际管理公司董事,中信资本市场控股公司董事(非董事会成员),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现任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公募投资决策委员会主席,并同时担任首席基金经理,管理国富弹性市值股票基金及国富深化价值股票基金。

副总经理徐荔蓉先生,CFA、CPA(非执业),律师(非执业),中央财经大学经济学硕士。曾任中国技术进出口总公司金融部副总经理、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申万巴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顾问、资产管理部总经理兼投资经理。现任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投资总监、研究分析部总经理,并同时担任基金经理,管理国富中国收益混合基金及国富研究精选股票基金。

(5)更新了现任基金经理张晓东先生的基本情况:

张晓东先生,美国多米尼克学院国际经济政治分析硕士。历任中国企业管理无锡培训中心、中欧管理研究生项目(现改为中欧国际管理学院)助教/中方院长助理,无锡虹美电器集团销售/项目经理,美国纽堡太平洋投资管理公司高级投资经理,阳光国际管理公司董事,中信资本市场控股公司董事(非董事会成员),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现任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公募投资决策委员会主席,并同时担任首席基金经理,管理国富弹性市值股票基金及国富深化价值股票基金。

(6)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

更新了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信息,即:

本基金采取集体投资决策制度。

投资决策委员会由下述委员组成:李雄厚先生(公司总经理、董事);张晓东先生(公司副总经理、公募基金投资决策委员会主席、首席基金经理);朱国庆先生(权益投资总监、基金经理);徐荔蓉先生(公司副总经理、投资总监兼研究分析部总经理、基金经理);刁晖宇先生(固定收益投资总监兼QDII投资总监、基金经理);张志强先生(金融工程部总经理兼量化与指数投资总监、基金经理、职工监事);戴刚先生(风险控制部总经理、职工监事);赵晓东先生(基金经理)。

李彪先生(督察长)有权列席投资决策委员会的任何会议。

(四)"基金托管人"一章更新了基金托管人的部分信息。

(五)"相关服务机构"一章更新如下信息:

1、基金份额发售机构

(1)直销结构

注册地址:广西南宁市西乡塘区总部路1号中国—东盟科技企业孵化基地一期C-6栋二层

(2)代销机构

更新了以下代销机构的信息:

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田国立

2)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删除原法定代表人田国立先生的信息。

3)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63

4)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666-1618、95573

5) 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传真:010-66045521

6)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10108998、400-888-8788、95525

7) 中信万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95548

8) 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联系人:敖玲

传真:021—58787698

9)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联系人:潘世友

10) 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联系人:张茹

公司网址:www.howbuy.com 及 www.ehowbuy.com

11) 深圳众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联系人:邓爱萍

公司网址:www.zlfund.cn 及 www.jjmmw.com

新增了以下代销机构:

1) 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杭州市建国中路99号

法定代表人:张晨

联系人:胡莹

电话:0571—87923324

传真:0571—87923214

客服电话:96592

公司网址:www.urcb.com

2) 北京展恒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德胜门外华严北里2号民建大厦6层

法定代表人:闫振杰

联系人:焦琳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6661

公司网址:www.myfp.cn 及 www.myfund.com

3) 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22号泛利大厦1002室

法定代表人:王莉

客户服务电话:400-920-0022

和讯理财客网址:licaike.hexun.com

2、注册登记机构

注册地址:广西南宁市西乡塘区总部路1号中国—东盟科技企业孵化基地一期C-6栋二层

(六)"基金投资"一章中,更新了最近一期投资组合的内容,内容更新到2013年3月31日。

(七)"基金的业绩"一章中,更新了基金合同生效以来至2013年3月31日的本基金投资业绩。

(八)更新了"其它应披露事项"一章的内容。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三年八月十四日

襄阳汽车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2013半年度报告摘要

证券代码:000678 证券简称:襄阳轴承

公告编号:2013-052

1、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2)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襄阳轴承	股票代码	00067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廖永高	孟杰	
电话	0710-3577209	0710-3577678	
传真	0710-3564019	0710-3564019	
电子信箱	xf_lyg@163.com	huntercs@126.com	

2、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06,772,140.13	429,338,784.60	-5.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561,302.41	-7,244,472.89	121.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9,885,169.30	-9,660,803.15	-2.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9,595,387.01	-51,312,903.93	-35.6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4	-0.024	116.6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4	-0.024	116.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2%	-1.4%	1.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621,954,197.49	1,319,050,329.79	22.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059,778,562.82	527,568,441.93	100.88%

(2)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38,082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股份状态	质押或冻结情况:数量
三环集团公司	国有法人	29.83%	128,000,000	128,000,000		
襄阳汽车轴承集团公司	国有法人	19.24%	82,559,130			
郑洪义	境内自然人	0.34%	1,465,338			
中国工商银行-建信优化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4%	1,440,918			
林德辉	境内自然人	0.31%	1,316,587			
李瑞	境内自然人	0.28%	1,221,100			
李萌	境内自然人	0.26%	1,100,096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新股信贷资产10	境内非国有法人	0.17%	750,000			
王悦东	境内自然人	0.17%	744,550			
秘娜莎	境内自然人	0.16%	682,704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三环集团公司是襄阳汽车轴承集团公司的控股股东,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何国新通过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455,400股,占公司总股本0.11%。					

(3)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新控股股东名称	三环集团公司
变更日期	2013年01月17日
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巨潮资讯网《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
指定网站披露日期	2013年02月05日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公司所处的轴承行业属于机械加工业,主要从事轴承及其零部件的生产、科研、销售及相关业务。主要经营范围包括:制造销售轴承及其零部件、汽车零部件、机电设备、轴承设备及备件;承揽机械工业基础设计、轴承工程设计、汽车电器修理、技术转让、劳动服务等。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及经营范围未发生变化。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067.72万元,同比减少5.26%,净利润156.13万元,同比增加121.55%。总体上看,国内外宏观经济形势趋紧,汽车行业增长放缓,公司由于工业园建设、购买资产等,生产经营成本及资金成本上升,公司面临比较严峻的经营挑战。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无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无

襄阳汽车轴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八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0678 证券简称:襄阳轴承 公告编号:2013-050

襄阳汽车轴承股份有限公司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襄阳汽车轴承股份有限公司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13年8月13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3年8月6日以传真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9名,实际参加董事9名。会议由高少兵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201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201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有关规定,公司就截止2013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编制了专项报告。具体内容请参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襄阳汽车轴承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襄阳汽车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八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0678 证券简称:襄阳轴承 公告编号:2013-051

襄阳汽车轴承股份有限公司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襄阳汽车轴承股份有限公司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3年8月13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3年8月6日以传真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应出席会议监事5人,实到5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全票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201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经审阅公司编制的201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201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未发现参与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本监事会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201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所载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称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201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经审阅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1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监事会认为:公司2013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也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形。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襄阳汽车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三年八月十三日

关于新增开源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销售国泰基金旗下部分产品并开通定期定额投资计划及转换业务的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已与开源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开源证券")签订了以下基金销售协议。经双方协商一致,上述渠道自2013年8月16日起销售以下基金并开通定期定额投资计划及基金转换业务。投资人可通过开源证券的营业网点办理基金开户、申购、赎回等业务。具体公告如下:

一、开源证券销售基金业务范围及代码: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定投	定投下限	转换业务
020001	国泰金鹰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是	100元	是
020002	国泰金龙债券证券投资基金(A类)	是	100元	是
020012	国泰金龙债券证券投资基金(C类)	是	100元	是
020003	国泰金龙行业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是	100元	是
020005	国泰金马稳健回报证券投资基金	是	100元	是
020007	国泰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是	100元	是
020009	国泰金鹏蓝筹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是	100元	是
020010	国泰金牛创新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是	100元	是
020011	国泰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是	100元	是
020015	国泰区位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金	是	100元	是
020018	国泰金鹿保本增值混合证券投资基金	否	-	是
020019	国泰双利债券证券投资基金(A类)	是	100元	是
020020	国泰双利债券证券投资基金(C类)	是	100元	是
020021	国泰上证180金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是	100元	是
020022	国泰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否	-	是
020023	国泰事件驱动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是	100元	是
020025	国泰中小板300成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是	100元	是
020026	国泰成长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是	100元	是
020027	国泰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是	100元	是
020028	国泰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是	100元	是
020029	国泰6个月短期理财债券基金(A类)	是	100元	暂不支持
020030	国泰6个月短期理财债券基金(B类)	是	100元	暂不支持
160211	国泰中小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是	100元	暂不支持
160213	国泰纳斯达克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是	100元	暂不支持
160215	国泰价值经典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是	100元	暂不支持
160216	国泰大宗商品配置证券投资基金(LOF)	是	100元	暂不支持
519021	国泰金鼎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是	100元	暂不支持

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指投资者通过本基金管理人指定的销售机构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扣款方式,由指定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和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长期投资方式。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与普通申购费率相同,每期扣款金额以销售渠道为准。销售机构将按照与投资者申请时所约定的每期固定扣款日、扣款金额扣款,若遇非基金交易日时,扣款是否顺延以销售机构的具体规定为准。

三、基金转换业务是指投资者在同一销售机构持有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开放式基金基金份额后,可将其持有的基金份额直接转换成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由该销售机构销售的其他开放式基金的基金份额,而不需要先赎回已持有的基金份额,再申购目标基金的一种业务模式。

1、适用投资人范围

基金转换业务适用于所有已在同一销售机构持有国泰基金旗下任一只自TA基金基金份额的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以及合格的境外机构投资者。

2、基金转换费用

(1)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和转入基金的申购费补差和转出基金的赎回费两部分构成,具体收取情况视每次转换时两只基金的申购费率差异情况和赎回费率而定。基金转换费用由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

①转入基金申购补差费:按照转入基金与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的差额收取补差费。转出基金金额所对应的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的,补差费率为转入基金和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差额;转出基金金额所对应的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高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的,补差费为零。

②转出基金赎回费:按转出基金正常赎回时的赎回费率收取费用。其中25%归转出基金基金财产,其余作为注册登记费和相关的手续费。

3、转换份额的计算公式

基金合同中无特殊约定基金的转换费用采用"转出和转入基金的申购费补差+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算法,计算公式如下:

净转入金额= $B\times C\times(1-D)/(1+G)$

转换补差费用= $[B\times C\times(1-D)/(1+G)]\times G$

转入份额= 净转入金额 / E

其中,B 为转出的基金份额;

C 为转换申请当日转出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

D 为转出基金的对应赎回费率;

G 为对应的申购补差费率,当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 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时,则申购补差费率G为零;

E 为转换申请当日转入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

其中赎回费的25%归入转出基金资产。

基金转换费由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市场情况调整基金转换费率,调整后的基金转换费率应及时公告。

例如:某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国泰金龙行业精选证券投资基金10万份基金份额,持有期为100天,决定转换为国泰金鹰增长证券投资基金,假设转换当日转出基金(国泰金龙行业)份额净值是1.200元,转入基金(国泰金鹰增长)份额净值是1.300元,转出基金对应赎回费率为0.2%,转入基金申购补差费率为0.3%,则可得到的转换份额为:

净转入金额= 10,0000×1.200×(1—0.2%)/(1+0.3%)=119,401.79 元

转换补差费用= [10,0000×1.200×(1—0.2%)/(1+0.3%)]×0.3%=358.21 元

转入份额= 119,401.79 / 1.300=91,847.53 份

即:某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国泰金龙行业精选证券投资基金10万份基金份额,持有期为100天,决定转换为国泰金鹰增长证券投资基金,假设转换当日转出基金份额净值是1.200元,转入基金的份额净值是1.300元,则可得到的转换份额91,847.53份。

注:转入份额的计算结果四舍五入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

计算基金转换费用所涉及的赎回费率和申购费率均按正常费率执行。同基金A/C类收费模式之间不可进行转换。

若遇上转出和转入基金的申购费一项为固定值另一项为比例值,无法按差值进行计算,则申购费补差不再扣减原基金申购时已缴纳的1000元申购费。

4、基金转换的业务规则

(1)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办理,且该销售机构须同时代理拟转出基金及拟转入基金的销售。

(2)基金转换以份额为单位进行申请。投资者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转出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申购状态。

(3)基金转换采取未知价法,即以申请受理当日转出、转入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础进行计算。

(4)正常情况下,基金注册与过户登记人将在T+1日对投资者T日的基金转换业务申请进行有效性确认。在T+2日后(包括该日)投资者可向销售机构查询基金转换的确认情况。

(5)基金转换的最低申请为1000份,各基金转换的最低申请份额详见各基金招募说明书。如投资者在单个销售网点持有单只基金的份额不足招募说明书所示时,需一次性全额转出。单笔转入申请不受转入基金最低申购限额限制。

(6)单个开放日基金净赎回份额及净转出申请份额之和超过上一开放日基金总份额的10%时,为巨额赎回。发生巨额赎回时,基金转出与基金赎回具有相同的优先级,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基金资产组合情况,决定全额转出或部分转出,并且对于基金转出和基金赎回,将采取相同的比例确认。在转出申请得到部分确认的情况下,未确认的转出申请将不予以顺延。

(7)目前,国泰基金旗下的开放式基金均采用前端收费模式,故投资者转入的基金份额将被自动记入前端收费模式下,且持有人对转入基金的持有期限自转入之日起计算。

5、暂停基金转换的情形及处理

基金转换视同为转出基金的赎回和转入基金的申购,因此暂停基金转换适用有关转出基金和转入基金关于暂停或拒绝申购、赎回的基金处于封闭期有关规定。

6、重要提示

(1)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进行。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都是该销售机构销售的国泰基金旗下管理的基金,且拟转出基金及拟转入基金已在该销售机构开通转换业务。

(2)国泰基金旗下新发售基金的转换业务规定,以届时公告为准。

(3)通过国泰基金网上交易平台办理基金转换业务的有关事项请参见基金管理人公布的基金网上交易相关业务规则或公告等文件。

(4)基金管理人有权根据市场情况或法律法规变化调整上述转换的程序及有关限制,但应最迟在调整前3个工作日内在至少一种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告。

(5)基金管理人旗下管理的基金的转换业务规则的解释权归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四、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销售渠道办理相关业务

(1)开源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西安市锦业路1号都市之门B座5层

办公地址:西安市锦业路1号都市之门B座5层

法定代表人:李刚

联系人:王姣

电话:029-68633210

客服电话:400-860-8866

网址:www.kysec.cn

开源证券在以下11个城市的16家指定营业网点办理基金的开户、申购等业务:北京、顺德、西安、咸阳、商洛、榆林、渭南、铜川、安康、汉中、韩城。

五、本基金管理人联系方式

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688,021-38569000

公司网站:www.gtfund.com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三年八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0155 证券简称:川化股份 公告编号:2013-033

川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事项停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 假记载、误导性述或者重大遗漏。

川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3年8月12日晚接到控股股东——四川化工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化工控股集团")通知:四川省国资委拟筹划涉及本公司的重大事项。

鉴于该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票价格异常波动,经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股票简称:川化股份,股票代码:000155)自2013年8月13日开市起停牌,待公司公告后复牌。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川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八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0155 证券简称:川化股份 公告编号:2013-034号

川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二〇一三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川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二〇一三年第七次临时会议通知于二〇一三年八月七日通过专人送达和传真方式发出,会议于二〇一三年八月九日如期召开(通讯方式)。会议应到董事5人,实到董事5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经讨论,形成了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了川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川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请求短期劳务支持并向其支付劳务费用的议案。

因公司目前生产的需要,而短期内又无法从市场招聘到技术熟练工,经与川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协商,决定请求川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在短期内进行劳务支持,川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派遣916名熟悉化工操作、设备维修等专业技术的员工短期到公司工作,公司向其支付劳务费用5,069,344.68元/月,劳务派遣期限内(4个月)公司应支付劳务费用共计20,277,378.72元。(详见与本公告同时刊登的《川化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表决时,关联董事陈晓军、杨诚做了回避。

表决结果: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特此公告。

川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八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0155 证券简称:川化股份 公告编号:2013-035号

川化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情况

因公司目前生产的需要,而短期内又无法从市场招聘到技术熟练工,经与川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协商,现请求川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在短期内进行劳务支持。为此,川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派遣916名熟悉化工操作、设备维修等专业技术的员工短期到公司工作,公司向其支付劳务费用。

(二)、关联关系

川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本公司的关系是同一最终实际控制人,与本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故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审议程序

公司五届董事会二〇一三年第七次临时会议于2013年8月9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川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川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请求短期劳务支持并向其支付劳务费用的议案》。表决时,关联董事陈晓军、杨诚做了回避。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该关联交易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经外部其他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川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川化集团")

注册资本:人民币5亿元

注册地:成都市青白江区大弯镇

法定代表人:杨东

营业执照号:510100000128056

经营范围:销售化学肥料、建筑材料、五金交电、化工原料、项目投资、房地产开发经营;商务服务;物业管理;仓储服务;办公设备维修;房屋租赁;家政服务;家用电器修理;停车场服务;平面广告设计制作。以下范围限分支机构凭许可证在有效期内经营:中餐不含鲜榨果蔬汁,含凉菜,不含裱花蛋糕,不含生食海产品;饭馆;茶座;住宿。零售:卷烟、雪茄烟。

历史沿革:川化集团始建于1956年,前身为四川化工厂。川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系在原四川化工总厂的基础上,于1995年8月经有关部门批准改组,并经成都市工商管理局审核注册登记而成。

川化集团于2008年和2009年,分别将持有的川化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川化永鑫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川化集团成都望江化工厂股权无偿划转给四川化工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将持有的深圳市荣生化工有限公司、四川省川化润嘉置业有限责任公司股权及川化宾馆房屋资产,无偿划转至四川化工天鹏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2012年四川化工天鹏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按照四川化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批复将所持有的四川省川化润嘉置业有限责任公司股权及川化宾馆房屋资产无偿划转至川化集团。

(二)、关联关系

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川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三)、关联方最近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关联方	总资产	净资产	每股净资产(元)	净利润
川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0,940.86	10,934.02	0.22	-2,360.22

三、关联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的标的为川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派遣的916名外派员工,本公司向其支付劳务费用5,069,344.68元/月,劳务派遣期限内(4个月)公司应支付劳务费用共计20,277,378.72元。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依据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各项关联交易,均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并根据自愿、平等、互惠互利的原则进行交易。其定价方法是以公允的市场价格为定价政策。

五、关联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一)、劳务派遣期限:自2013年6月30日起至2013年10月31日中止。

(二)、劳务费用

劳务费用5,069,344.68元/月,劳务派遣期限内劳务费用共计20,277,378.72元。主要包括:

1、职工工资:2,351,481.76元/月

2、职工社会保险:965,886.04元/月

3、职工住房公积金:377,848.00元/月

4、职工保健:257,900.00元/月等。

(三)、支付方式:本公司将外派员工的劳务费用和各项保险费用支付给川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由川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按月缴纳相关费用;剩余薪酬由川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委托本公司代为发放给派遣职工,住房公积金由川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委托本公司缴纳。

六、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是由于公司短期内无法从市场招聘到熟悉化工操作、设备维修等技术熟练工而进行的,目的是为了保证公司的正常生产。本次关联交易不会损害到公司利益和广大股东的利益,也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有任何影响,对公司本期和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也不会产生不利影响。

七、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截止目前,公司与川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为424万元(合并)。

八、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关联交易事前表示认可,事后发表了独立意见。他们认为公司向川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请求短期劳务支持并向其支付劳务费用共计20,277,378.72元(包括劳务派遣期间职工工资、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和管理费用及税金等),目的是为了保证公司的正常生产,该关联交易未损害其他股东的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此关联交易是公允的,遵循了公开、公正、公平及诚实信用的原则,程序是合法的。关联董事在表决时也进行了回避。

九、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二〇一三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3)、劳务派遣协议。

特此公告。

川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八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0155 证券简称:川化股份 公告编号:2013-036号

川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二〇一三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川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二〇一三年第一次临时会议通知于二〇一三年八月七日通过专人送达和传真方式发出,会议于二〇一三年八月九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经讨论,形成了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了川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川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请求短期劳务支持并向其支付劳务费用的议案。

鉴于公司目前生产的需要,短期内又无法从市场招聘到技术熟练工,同意公司经与川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协商,请求川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在短期内进行劳务支持,川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派遣916名熟悉化工操作、设备维修等专业技术的员工短期到公司工作,公司向其支付劳务费用5,069,344.68元/月,劳务派遣期限内(4个月)公司应支付劳务费用共计20,277,378.72元。(详见与本公告同时刊登的《川化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特此公告。

川化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三年八月十四日